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583698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1日

商 标

陇源金麻坊

申请人 甘肃美见化妆品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甘肃省白银市会宁县会师镇滨河路115号

代理机构 深圳市鑫汉奕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化妆品用香料；唇膏；美容面膜；含化妆品的彩妆盘；香水；洗面奶；化妆用爽肤水；皮肤保湿霜（化妆品）；香皂；去渍剂